

西藏平定叛亂，大陸慶賀上加賀

由西藏少数卖国贼所发动的叛乱事件在几天内就基本平定了。由于政府的果断决定，由于人民解放军的英勇战斗，更由于广大西藏人民对平叛的积极支持，叛乱分子遭到最可耻的失败。叛乱分子的失败就是人民的胜利。我们，全世界人民，全国人民，特别是西藏地方的人民为了自己的胜利而高兴，欢呼。而帝国主义，一切反动派、印度的扩张主义分子却为了叛乱的失败而沮丧生气。也有一部分印度的资产阶级分子感到难过。不同的感情反映在这次事件上是非常鲜明的。认真研究这些不同感情的根源对于加强我们在政治上的分析和识别能力是有益的。

西藏人民渴望民主改革以便从野蛮的封建农奴制下解放出来，全国人民支持这个要求，反动集团则加以阻碍，并不惜以武装叛乱来维护农奴制。叛乱平定了，也就扫除了障碍，创造了顺利实行改革的条件。

西藏人民和全国人民一样热爱统一的祖国，坚持祖国民族大家庭的团结友爱，反动集团则坚持分裂祖国，破坏团结，并不惜把西藏地方出卖给帝国主义。叛乱的平定，拔掉了帝国主义的老根，进一步巩固了祖国的统一和各民族的团结。

坏事变成好事，我们为此而高兴，帝国主义和一切反动派，扩张主义分子为此而沮丧生气，这就是一切。

平定西藏叛乱是中国的内政，外国无权干涉。帝国主义已日落西山，中国已经是一个强大的社会主义国家，尽管他们野心不死，使用各种手法，发出种种叫嚣，为自己打气，为叛乱分子打气，那也只能象腐尸散发的臭气，闻到了可能还能毒害人，腐尸还得一天天的烂下去。对于这些家伙本来也不足为奇，就是没有这件事，他们也要跳，要叫，杜勒斯之流老早就叫“中国侵略西藏”了。然而他们散发出来的臭气既然还能起毒化作用，那我们就得消毒。其中我们最关切的便是要坚决反对毒化中印关系的阴谋。印度是我们伟大的邻邦，我们十分珍惜中印两大国传统的友谊爱护我们两国共同首创的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为了保卫我们可宝贵的成果，中印两国都有责任揭露驳斥一切不利于中印友好的谬论。印度总理尼赫鲁先生曾经一再声明要巩固中印友好关系，我们非常欢迎，但是就尼赫鲁发表的谈话看来，在某些论点上，甚至于是主要的论点上违背了我们应该共同遵守的五项原则，因而也就给西方的和印度的反动派推到所谓“同情”西藏运动的重要地位上去了。既然这样，那末我们除了坚决反击帝国主义、一切反动派和印度扩张主义分子以外，在这些论点上不免涉及尼赫鲁总理。

在这篇论文中我们不想讨论全部的问题。我们是学习历史的，虽然不是象印度幕克吉先

生那样的“著名历史学家”，帝国主义一切反动派和印度扩张主义分子对于中国历史的严重歪曲，我们不能置之不理，那些虚构的“论据”是禁不起历史事实之一击的。

一

自从西藏叛乱事件发生后，我们听到了各种各样关于中国和西藏地方关系的声音。有的嚷着“西藏在历史上是独立国”，有的说是“自治国家”，还有不加帽子光光脑脑的“国家”，有的说中国对西藏只有宗主权，有的说连宗主权都不是连续地独有地享有的，也有的干脆就连中国对西藏的宗主权都不承认。那一陣声音之中自然还是有区别的，但是归根结蒂都是歪曲了历史事实，歪曲了中国和西藏地方的关系。

我们说西藏是中国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中国对西藏享有完全的主权。这个关系在十三世纪中已经确定下来，而在十八世纪加以重申和发展。

现在的西藏地方大致相当于中古的吐蕃。如所周知，早在七世纪时吐蕃人和汉人就建立了深厚的民族友谊。唐朝的文成公主一直为藏族人民所尊敬，千年来流行着关于她的传说，讚美她的诗歌和戏剧。这不仅仅由于她是位贤明的公主和王后，更重要的是这位公主带来了汉族人民的友谊，促进了吐蕃和汉族人民间经济、文化的交流，为以后藏族人民参加祖国的民族大家庭创造有利条件。在唐代，作为首都的长安，人们经常看到吐蕃使者带着珍贵的礼物来到这里，长安的国学接受许多来自吐蕃的学生。也是在唐代，许多汉文书籍、纸墨笔、天文历算技术传入吐蕃，酿酒养蚕制造碾磨的工匠和乐师被派到吐蕃。中国的茶从这时候开始成为藏族人民不可或缺的饮料。这些事实充分说明彼此的亲密关系。九世纪以后唐和吐蕃都陷于割据分裂的局面，但是吐蕃各部总是努力找寻通往当时的首都洛阳、开封的道路，传统的经济文化联系促使人们突破当时的各种困难。七世纪以来汉藏人民共同奠定的民族团结基础是深厚的，藏族人民之参加中国民族大家庭，共同统一于一个国家已经是历史发展的必然。

十三世纪中叶，蒙古军队从现在的甘肃南部通过西藏进攻云南。就在这时候设置了吐蕃宣慰司都元帅府，统属甘、川、藏各地。●元世祖的至元11年在邻接昌都地区的碉门、黎州设置榷场贸易。

在元世祖统治时，在中央设置宣政院（初名总制院）“掌释教僧徒及吐蕃之境而隶治之”。●西藏僧人八思巴由于制订蒙古文字有功，被封为大宝法王，尊为帝师，并受命管理西藏地方的事务。元史202释老传说“乃郡县土蕃之地，设官分职，而领之于帝师。”宣政院的长官院使二人，第二位是由“帝师”保举的僧人充当，第一位却不一定是吐蕃人也不限于僧人。宣政院管理的地方范围较广，设置了若干都元帅，元帅府招讨使、万户、千户、等官。其中杂甘思田地管军民都元帅府所管区域包括昌都地方，乌思藏、纳里速、古鲁孙等三路宣慰使司，都元帅府包括前后藏。那些设置的地方官，不仅管军事，也管民事。元朝还在西藏地方设置驿站，和管理驿站转运的官。在杂甘思和乌思藏都驻有中央派去的军队。●元代

● “清一统志”547 舆地纪要74。

●、● “元史”卷87，百官志。

的西藏已經作为中国領土的一部分，所以元代官書經世大典征伐一項關於“西番”（即吐蕃）的事情，按照通例“郡县其地之后之事，故第入招捕类中”^①。元史把八思巴等列入釋老傳而沒有置于外国傳中。由于西藏已經列于郡县，所以当时馬可波罗記述關於西藏的見聞时也說是屬於大汉的一个省（或州）。

从上述的情况看来，西藏地方的行政組織、軍事組織一切都按照当时的中央政府的規定組成，地方官由中央委任擔負軍政事宜。宗教的势力誠然很大，但那是由于蒙古君主信仰喇嘛教之故，喇嘛担任的官职仍然是由中央委任的。从那时候起，西藏和設置在首都的中央政府間的關係就是地方政府对中央的關係。

明皇朝才建立，就關心西藏地方的事务，派遣使者許久德前往联系。洪武六年（公元1373）烏思藏摄帝师喃加巴藏卜和元代的国公哥列思監藏巴藏卜等到南京朝見，明太祖改封摄帝师为煊盛佛宝国师，賜以玉印，批准和委任了他所保荐的地方官員六十人。就在这年設置了烏思藏和凡甘两个指揮司，統屬宣慰司二，元帅府一，檢討司四，万户府十三，千戶所四。此外，明初洛續冊封西藏各教派首領为法王，共有大宝法王、大乘法王、大慈法王、闡教王、嗣化王、輔教王、贊善王、护教王等八王，所有法王和各指揮司官員的繼承都必須由中央批准。^②明初就在甘肃、四川邻近西藏地点設置茶馬司。明史食貨志称“自碶門、黎雅抵杂甘、烏思藏行茶之地五千余里”，藏族商人携帶了馬到貿易地点換回藏族人民爱好的茶磚。民間商販的来往也非常頻繁，四川、甘肃的商人經帶茶入藏換回紅纓、氈衫等特制品。茶的貿易一直繼續下去。十九世紀英帝国主义侵略西藏时非常奇怪，为什么西藏人不愿意喝印度茶^③其实这没有什么奇怪，西藏人是中国人，爱好的是本国自己出产的茶，而且喝了已經上千年了。

終明一代，通过朝貢、貿易，西藏地方和祖国的联系非常密切。

在明初，西藏地方的宗教改革家宗喀巴創立黃教，这一派的力量逐渐强大。十六世紀末黃教的三世达賴鎖南嘉錯写信給明廷执政者張居正，要求和中央联系，也即是希望中央承認他的教派在西藏的地位。到了明末，黃教藉助于蒙古貴族的力量推翻了噶举派諸法王的統治。这时候明皇朝已經快崩潰了。

清朝入關之后，在順治九年（公元1652年）五世达賴阿旺布藏嘉木錯到北京，受封为西天大善自在佛，領天下釋教普通瓦赤坦达賴喇嘛。康熙二十五年，五世班禪呼图克图罗布藏伊什仍受封为班禪額尔德尼。达賴和班禪的称号和他們在地方上的地位便是在清初定下来的。康熙四十七年（公元1708）清廷派遣侍郎赫寿协理藏务，这是駐藏大臣的开始，雍正二年（公元1724）命駐藏大臣正副二人領川陝兵二千分駐前后藏。乾隆十五年（公元1750）以后西藏貴族不再封汗、王、貝子等称号，确定了噶廈的組織和职权，規定噶布伦、戴率巴、堪布高級地方官的名額。規定这些地方官“分理藏务隶駐藏大臣与达賴喇嘛”^④

乾隆五十六年（公元1791）廓尔喀統治者侵略西藏地方，在后藏一帶进行严重的破坏。

① “元文类”卷41。

② 以上均見“明史”卷331。

③ “西藏志”286頁。

④ “清史稿”西藏傳。

日喀則几乎被搶劫一空，中央駐軍只有八十余人，即在一个堡垒中进行了英勇的防禦，没有被攻破。清廷派遣軍隊入藏，在西藏人民的支持下，中央入藏軍和西藏地方軍共同驅逐了侵略者，并迫使認罪議和。战争停止后，在乾隆五十八年清廷命令駐藏大臣和廓尔喀及邻近部落交涉划定中国在西藏地方的国界綫。这条防綫由駐藏的汉、滿、蒙古軍士和西藏地方軍共同保卫^①。

自从这次反侵略战争胜利后，西藏地方基本上保持了一百多年的和平环境，从而安定了生产，促进了祖国各族間經濟、文化的交流。特别是汉滿蒙藏各族人民組成的国防軍共同保卫祖国的西南边界表现了各族間禍福与共的亲密关系，加强了共同的爱国主义情緒。

为了整頓地方的軍事政治組織，乾隆五十八年（公元1793）頒布了善后章程，在章程中重申了中国对西藏地方的完全主权。

章程进一步明确噶布倫以下各級地方官和管事喇嘛是駐藏大臣的下屬“事无大小均应稟明駐藏大臣办理”，扎什倫布諸务也是一样。章程規定噶布倫以下大小官員統归駐藏大臣会同达賴喇嘛拣选。最高級的噶布倫、戴率需要呈請中央委任，并由中央的戶部每年給与俸祿。“其品級、考銓、选法实与內地官阶无异”。章程还規定了兵制、营規，各級軍官、兵士的赏罰統归駐藏大臣主持，駐藏大臣每年要到各地去巡查檢閱。財政方面除了达賴和班禪的私人消費外，駐藏大臣有权稽核地方政府的財政机构——商上。章程还規定西藏地方货币的鑄造形式和規格。所有外国和西藏地方的交涉，俱归駐藏大臣主持。“噶布倫等不得与外番私行发信”^②。

也是在这时候規定了达賴、班禪和所有呼图克图的轉生一律采取金瓶抽籤制度。抽籤在駐藏大臣监督下执行。

我們現在沒有必要詳細列举所有的条文。单凭上述情况已經充分証明中国对西藏地方享有完全的主权，不是什么宗主权，更不用說“西藏是独立国”的神話了。这一次章程只是重申，因为这个关系在十三世紀中叶已經确定，在清初康熙时进一步的明确，而此时又一次地把它用法律形式固定下来。实际上駐藏大臣之对噶厦組織是以欽差的身分来領導和监督地方行政，正如各行省的巡撫部院也是以欽差身分来領導监督所在的布政使司。只有閉着眼睛乱嚷的帝国主义分子，及其走狗才会无視这个由历史发展而来又为历史所証明的鉄的事实。

中国对西藏地方的完全主权在頒布章程前就已确立，而自頒布章程后也一直繼續下去沒有变化。

縱使清政权在乾隆以后日益衰弱，但是作为当时的中央政府，它对西藏的完全主权也并没有动摇。

二

把西藏从祖国的版图上割裂出去，叫嚣我国的西藏地方是一个所謂“国家”，这是多年来英帝国主义的幻想，也是它侵略我国西藏的主要手法。其最終目的是变我国領土西藏为其

① “卫藏通志”卷三。

② 以上皆見“卫藏通志”卷九、卷十、卷十二。

保护国或殖民地，残酷的奴役和剥削西藏人民。

早在乾隆三十九年(公元1774)，英国在印度殖民当局的东印度公司，派老牌殖民主义分子波格尔到西藏日喀则，企图撇开中国当时的中央政府(清廷)而直接与西藏地方当局商订通商条约，但西藏地方政府表示：西藏的一切须听命于中央。乾隆四十八年(公元1783)，英国再度派人入藏，又遭拒绝。这两次碰了钉子，殖民主义分子波格尔大伤脑筋，认为“此真阻吾前进横亘一切途程中之障碍物”^①，以后曾带兵武装侵入西藏的帝国主义头目荣赫鹏更露骨地说：从波格尔那时起，这个障碍一直存在。干涉者们的所谓“障碍”，就是中央政府对西藏地方一直行使的主权，他们要侵略和奴役西藏，首先就要千方百计的搬开这个阻挠了侵略道路的“障碍”。

十九世纪下半期，随着帝国主义列强对我国沿海各地侵略的加紧，英帝在我国西藏的侵略活动也更为猖獗。

光绪二年(公元1876)，英国借口“马嘉理事件”，强迫清廷签订烟台条约，攫取了进入西藏“探路路程”的特权。光绪十四年(公元1888)英帝向西藏发动第一次武装侵略。西藏人民坚决抵抗侵略，集众宣誓：“凡我藏众男女，誓不与英人共天地，有渝此誓，羣共殛之！”^②经过了两年浴血苦战，终因敌我实力悬殊而失败，清廷在英帝胁迫下，在光绪十六年(公元1890)和十九年(公元1893)，先后与英国订立“藏印条约”和“藏印条款”，英国强佔了哲孟雄(锡金)并把她变为属邦，同时强迫中国开放亚东为商埠。从此英国帝国主义就打开了由印度入侵西藏的一个缺口。

与此同时，英国仍然时时企图要和西藏地方直接来往。光绪十五年(公元1889)，中英代表在印度谈判时，英国印度殖民当局的外交大臣在写给别人的信中说：“……看至上次谈判破裂为止，中国的干预(!)并未产生有利的效果。在此种情形下，印度政府或有必要与藏人直接谈判……”^③。

但是西藏人民过去和现在都是一样，根本不去理会帝国主义的所谓“中国的干预”，而坚决的反对英帝侵略祖国的领土西藏，现在还活着的住在亚东噶岭岗村的八十九岁老人白玛多杰，对于亲身参加1888年抗英斗争的生动描述，就是最好的见证^④。

当时的西藏地方政府也是反对英帝企图建立“直接关系”的阴谋的。光绪二十七年(1901)，达赖喇嘛拒绝英国印度总督寇松的来文，并且对送信人说：没有事先和驻藏大臣商量，他是不和外国有文书来往的。^⑤

英国帝国主义见直接拉拢的阴谋不能得逞，于是发动第二次大规模武装侵略。光绪29—30年(公元1903—1904)，英国以要求在西藏境内进行谈判各种悬案为藉口，派遣刽子手麦

① “英国侵略西藏史”，16页，(英文本：F. Yacnghusbaul Iudiu, Tibet P. 18)

② 罗惇融：“藏事纪略”，(左舜生：中国近百年史资料，下册，612页)。

③ 中国近代经济史资料丛刊编辑委员会编：“帝国主义与中国海关”，第五编“中国海关干涉西藏问题”，88页赫政致赫德电。

④ “湖北日报”，1959.5.5。

⑤ 英国兰皮书，1920年，“关于西藏的文件”第44号，本文据“光明日报”59.5.6邵循正文。

克唐拉帶領上万名殖民軍隊隨同“專使”榮赫鵬，侵入中國領土西藏。數量不多的中央駐藏部隊和西藏地方部隊和人民，被迫進行抵抗。我國軍民（包括藏漢族軍民）在反抗侵略的正義鬥爭表現了無比的頑強鬥志。在帕里到江孜的古魯鎮上，一千五百名裝備着土槍刀矛的士兵和喇嘛，被數倍擁有速射砲和機關槍的英國侵略軍所包圍，戰鬥中西藏軍民表現了真正的英雄主義，連英國記者康特萊也不得不“欽佩他們的英勇和剛毅”^①。在江孜三個月的戰鬥中，英國帝國主義受了沉重的打擊，使侵略軍首領之一的“學者”華達爾也只得承認，“西藏人在這次戰鬥中表現出的決心、防禦手段和勇氣，應該永遠使那種認為西藏人不能作戰的荒謬絕倫的想法破滅，他們的勇敢精神是大無畏的”^②。戰爭繼續了十四個月，幾千中國軍民（其中藏族人民與地方軍隊為最多，但也有不少其它族的人民和中央駐西藏的士兵）壯烈犧牲，最後終因敵我實力懸殊，鬥爭失敗了。英國軍隊強佔了拉薩，強迫西藏地方當局在英國帝國主義分子擬定的所謂“英藏條約”上簽字。但北京中央政府的代表沒有理會這個文件。

所謂“英藏條件”，除了規定賠款、強迫開放亞東、江孜、噶大克為商埠之外，還要把拉薩通往印度道路上的一切國防設施撤除等等，總之，現在印度擴張主義分子念念不忘的，認為應由他們來繼承的所謂“英國在西藏的壟斷性權利”，就是這個遭到中國人民包括西藏人民堅決反對的強盜條約的贖物。

英國殖民主義分子雖然強迫西藏地方政府簽訂了條件，並且屠殺了成千反抗侵略的戰士，佔領了拉薩，但是鬥爭並沒有結束，市場上交易停止了，居民反對供給侵略軍糧食和燃料^③；襲擊侵略軍的事情不斷發生，迫使侵略者不得不經常處於備戰狀態^④。

當時西藏地方政府也是反對英國侵略者的，他不願為殖民主義者効勞而離開了西藏。英國侵略軍感到他們的處境是“政治的真空”^⑤。這樣就迫使侵略者無法擴大侵略，等到條約剛剛簽字，他們就趕緊滾回印度去了。

西藏廣大人民的反抗，使所謂“英藏條約”根本不能執行，這時殖民主義分子又轉過頭來找北京中央政府進行談判，企圖使清廷承認“英藏條約”並借用當時中央政權對西藏人民施加壓力。光緒三十三年（公元1906年）在北京簽訂了所謂“中英新訂藏印條約”。英帝用空洞的對西藏不干涉內政、不兼併土地的諾言，騙取清廷對非法訂立的拉薩“英藏條約”的承認。

光緒三十三年（公元1907）俄英兩國簽定協定。這個協定一方面是為了對抗德國的侵略，而另一方面是對波斯、阿富汗及我國西藏的瓜分。在協定中兩處提到所謂“承認中國在西藏之宗主權”^⑥，這種“中國在西藏之宗主權”的提法，在國際條約中是第一次出現，但這完全是帝國主義之間的分贓暗語，根本與中國無關。現在印度擴張主義分子所謂中國對西

① 康特萊：“拉薩的真面目”，倫敦1905年版第10頁，本文引自史學譯叢1956.6期，P.54。

② 華達爾：“西藏及其秘密”俄譯本，第193頁，本文引自史學譯叢1956.6期，P.57。

③ “關於西藏的補充文件”，1905年第209頁，引自史學譯叢1956.6期：“英國對西藏的干涉”（1903—1904），B.Π.里昂節夫。

④、⑤ “泰晤士報”，1904年9月21日；8月10。同上。

⑥ “1907年英俄協定”，見榮赫鵬“英國侵略西藏史”中譯本第362頁，附錄五。

藏只有“宗主权”的瘋狂喊叫，其“根据”大概就在这里！說印度擴張主义分子繼承了英帝国主义的骯髒遺產，可以誠証确切。

虽然帝国主义使尽了强夺暗騙的各种手法，西藏仍然是我国的領土。光緒三十二年即宣統初年（公元1906—1909），中国中央政府派張蔭棠为查办藏事大臣，进行了某些改革，在西藏地方行使主权。这些可能在效果上并不十分显著的改革，却受到了全西藏人民的热烈拥护，人民認為張蔭棠是中央的代表，是保卫西藏人民、打击英国侵略的主要依靠。这种热爱祖国、拥护中央的心情連帝国主义分子柏尔也得承認：“……西藏人大都視彼为抵抗英国侵略之干城。彼又新立开发西藏之规划，故初甚得人心。其后計劃未有結果，……然西藏人今日犹多敬仰此海外駐藏大臣也。”^①

从偷偷摸摸的所謂“直接交涉”到穷凶恶极的武裝侵略，都不能把西藏从祖国的領土上分裂出去，变西藏为英国殖民地的目的不能实现。所以他們采取了更加阴險毒辣的办法：从西藏上层分子中間寻找民族敗类作为英帝的代理人，这就是現在背叛祖国逃窜印度的匪叛的先輩“亲英派”。英帝利用他們从西藏民族內部进行瓦解，涣散西藏人民反帝斗志，更恶毒的是唆使这批走狗以反对清廷的民族压迫为名，轉移西藏人民的斗争目标，由反帝轉为反对清廷和反对祖国。而当时清廷在西藏問題上采取民族压迫政策，助长了西藏上层集团与清廷之間的利益冲突，也多少影响了西藏人民与祖国人民之間的關係，給帝国主义者西藏进行的阴谋活动制造了空隙。

宣統二年（公元1910），英国政府官吏为十三世达賴將投奔印度問題在加尔各答开会商議。决定首先拒絕中国政府希望他們劝导达賴回国的要求，要求印度政府对西藏問題抱沉默态度，同时利用时机，特別优待达賴私人，藉以籠絡。根据这个方案，英国殖民主义者柏尔，預先来到大吉岭等候达賴，并为达賴准备了舒适的住宅和游戏場所。此后，經常按照西藏习俗，向达賴餽送食物和其它用品。达賴住印两年，英国为他用去了将近五千英鎊^②。在这些時間里，英国侵藏头目柏尔和麦克唐納等，成了达賴的契友，交往異常密切，政治的宗教的經濟的各方面問題，无所不談，有时甚至达賴的亲信，也不能站在旁边听^③。就是这样，达賴及其周圍的大臣，就形成了一个亲英集团，英国为分裂我国領土西藏找到了代理人。

談到这里，我們不禁想起：这次叛乱前香港“星島日報”对叛乱的預測，三月三十一日印度警察在国境上迎接被劫持的十四世达賴，印度外交部官員在提斯浦尔散发所謂“达賴喇嘛的声明”、在穆索里为达賴所准备的周圍安上了鉄絲网，但富丽堂皇的比拉大厦等等。多么和1910年十三世达賴逃往印度的情景类似！不过这里要指出两点：中国不再是清朝皇帝的統治而是人民自主的天下，再没有什么民族压迫民族糾紛可言，达賴是被一小撮反动的叛国分子劫持着逃往印度的。这是原則的本質的區別。同时招待被劫持的达賴喇嘛的，已經不是廿世紀初奴役印度的英帝国主义分子，而是印度的資產階級政府官員，在这点上我們也不便于把它們等同。可是，殘酷的事实明明如此类似，我們不得不提醒印度某些明智的政治家們：时代进步了，独立繁榮的新中国，六亿五千万中国各族人民，都不能容忍仍何对我国內

① 柏尔：“西藏史”（原名“西藏之过去与現在”）中譯本83頁。

②、③ 柏尔著：“西藏史”中譯本103頁、190頁、104頁。

政的干涉!!

辛亥革命爆发后,中央驻藏军队发生兵变,逃亡印度的十三世达赖在英国支持下回到拉萨,当即背叛祖国,驱逐中央驻藏大臣,对爱国的哲蚌等寺院喇嘛进行残酷的镇压,迫使九世班禅额尔德尼逃入内地,同时还派兵进攻川边。1912年6月,北京袁世凯中央政府派遣四川、云南军队击退了叛军进攻,并拟进军西藏,制裁叛乱。这时英公使朱尔典却出来干涉我国内政,荒谬的提出:“中国不应干涉西藏内政”,“不应派兵入藏”等所谓抗议,并恫吓袁世凯政府,以不承认中华民国为要挟。这些恫吓受到了国内外舆论一致的指责,没有得逞,英国转而与西藏反动分子勾结,提出要召开所谓“中、英、藏三方会议”,这就是我们所熟悉的臭名昭著的“西姆拉会议”。

西姆拉会议是1913年10月在印度北部西姆拉城召开的、这是由英国帝国主义一手把持下企图分裂我国领土的会议。在会议上,处心积虑制造我国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冲突的英帝,却打扮得非常善良,公然以“调停人”身份出现,并提出了所谓解决西藏问题六项议案^①。它公开向中国政府提出“西藏有完全自治权”,这种所谓“完全”的“自治权”暂时“由印度政府监督”。我们知道当时的印度是英国的殖民地,印度的内政是由英国人“监督”,因而按照英国殖民主义的提案,中国的西藏地方就成了英国殖民地的殖民地了。

在英帝把持下,会议最后提出所谓“藏案草约”,其中载有“中英两国政府,同认西藏为属于中国宗主权之国”^②等荒唐条文。在全国舆论的压力下,中国政府拒绝在所谓“藏案草约”上签字,英国帝国主义与西藏叛国分子的阴谋遭到了最可耻的失败。

最近印度扩张主义分子叫嚣,“西藏应该有充分的自治权”,中央人民政府对西藏地方只有所谓“宗主权”。人们并不健忘,四十多年前英国帝国主义说过的话,现在扩张主义分子们又在这里重复,当然从袁世凯手中得不到的东西,要想从中国人民(包括西藏人民在内)手中取得,这只能是白日做梦!

1918年,英帝利用第一次世界大战的机会,唆使西藏反动分子派兵叛乱,进入昌都、格德等地,然后由英驻华公使出面“调停”,并企图再次举行“中、英、藏会议”,当即遭到全国人民(包括西藏人民和爱国上层人士)的坚决反对而作罢。

1911—1933年这一段时期,“亲英派”叛国分子把持西藏地方政府,一方面残酷地剥削西藏人民,另方面欺骗藏族人民,挑拨汉藏民族关系,藉以达到彻底背叛祖国出卖西藏的目的。但是广大爱国的西藏人民(包括劳动者与上层爱国人士)始终坚持反帝爱国。就是帝国主义分子柏尔也得承认:“在农民中,吾等亦时时闻其盼望中国复来”^③。而西藏地方政府中“倾向中国之分子与日俱增”,就是“最有势力者”也“俱信彼若投中国,必能邀其宽宥,并有殊荣”^④。人心向背,决定了亲英分子必然失败,拥护祖国统一的热振活佛取得了地方政府中的领导地位。

1933年十三世达赖喇嘛死后,热振活佛代行达赖职务。还在三年前国民党中央政府派员入藏联络,同年西藏地方政府也派代表来到当时首都南京,成立了西藏驻京办事处。达赖逝世后,西藏地方政府按历代惯例向中央报丧,1934年4月国民党政府也派蒙藏委员会委员长

①、② 谢彬:“西藏交涉略史”,48—49;51页。

③ 柏尔著:“西藏史”,192页;172页。

赴藏致祭，并在拉萨設立了蒙藏委员会駐藏办事处。1940年十四达賴“坐床典礼”也是在中央代表主持下举行的。

热振活佛执政以后，和祖国关系有了增进。抗日战争初期，热振曾领导拉萨三大寺念經，祈禱祖国抗战胜利，表现了对偉大祖国的热爱。热振与祖国接近，引起了帝国主义与上层亲英集团的仇視和恐慌，为了鎮压进步爱国势力的发展，反动分子不惜造謠誹謗，迫使热振在1943年下台，由亲英走狗大扎代理。然后又卑鄙制造了热振“謀反”的假証据，下令逮捕并在1947年把他杀害在獄中。同时派兵攻打色拉寺，把热振下屬三个活佛和許多爱国喇嘛处以监禁或流放，爱国势力遭到了帝国主义走狗們的一次殘酷鎮压。“热振事件”后，大扎、魯康娃、罗桑扎西等英帝国主义走狗执政，一連作了不少背叛祖国的勾当：成立所謂“外交局”，派遣“商务代表团”到英、美活动。1950年公然由美国合众社宣布了一个消息：西藏当局要派“亲善使团”到英、美、印度、尼泊尔和北京表示“亲善”。我外交部立即揭露其反动实質，指出这是企图分裂中国領土，阻止我解放西藏的阴谋。

以上这些阴谋都遭到了全国人民（包括西藏人民）的反对，也遭到世界公正輿論的指責，最后都完全的失敗了。1951年西藏和平解放了，藏族人民回到了祖国的怀抱。

从上述历史事实看，近代西藏的历史，就是帝国主义侵略西藏，并企图将西藏从中国分裂出去从而变成他的殖民地的历史；也是西藏人民反对内外敌人分裂祖国侵略西藏的历史。近代史上的所謂“西藏独立”、“中国对西藏只有宗主权”等都是帝国主义首先是英帝国主义制造出来的。最后都遭到可恥的失敗。印度擴張主义者所叫喊的西藏是一个“国家”、“中国对西藏只有宗主权”等，与上述从本世紀以来，英美帝国主义的叫嚣是一脉相承的，印度擴張主义所繼承的就是那样一分肮髒的遗产，結果也只能是遭到可恥的失敗。

三

西藏和平解放后，1954年中印两国政府联合声明以和平共处五项原則为指导两国关系的原則，西藏問題得到了正当的解决，两国政府与人民都热烈拥护这个行动。但是印度資产階級中却有一小撮擴張主义分子，他們十分盼望繼承英帝国主义的衣鉢，接受英帝国主义不光荣的遗产。始終与西藏叛国分子暗中勾搭，相倚相怜，在这次叛乱发生前后，更是如痴如迷，大放厥詞。他們称西藏少数反动分子所发动的叛乱为“革命”、是“民族主义”的、“反侵略”的。而称人民解放軍在广大人民持支下平定叛乱是“武装干涉”、“民族压迫”、是“赤色帝国主义的侵略”。这些人，說这些話，有背景，有来历，不足为怪。但是，令人遺憾的是，一向主張中印和平共处并希望发展印中友誼的印度总理尼赫魯先生，在对待“西藏叛乱”問題上，却不顧事实的发表了許多干涉我国内政的言論，特别是他对这次叛乱的性質說法，我們是无法同意的。

尼赫魯先生說：“如果这完全要由西藏若干‘上层反动分子’負責，看来这样說法是把一种复杂的情况異乎尋常地簡單化了。甚至根据得自中国方面的消息，西藏暴乱的規模也是相当大的。这个暴乱的基础一定是强烈的民族主义情緒，这种情緒不仅影响着上层階級的人，

而且影响其他人。”^① 是什么东西引起了这么“强烈的民族主义性緒”呢？尼赫魯說：“一方面，是一个活跃的、迅速前进的社会；而另一方面，是一个静止的、没有改变的，担心可能会在改革的名义下对自己采取什么行动的社会”^②。

西藏的确存在着一个长期没有改变的社会，这就是封建农奴制社会。

西藏地区农业生产占经济的首要地位，主要生产资料——土地（包括山、水、草、木、建筑以及非耕地等等）一律为三类领主所有。他们是官府、贵族和寺院，共约六万人，占西藏人口百分之五左右。而占全部人口百分之九十五的一百十六万农牧民没有一寸土地。农奴没有土地，被迫在领主的土地上劳动。他们分别隶属于官府、贵族世家、寺院和活佛上层喇嘛的官邸。他们被束缚在土地上，世代不能转移。

农奴耕种领主的自留地，一般要用去全部劳动的三分之二左右，即一年有一大半的时间花在领主土地上。农奴替领主耕田时不但要用自己的牲畜农具，甚至还要吃自己的饭。领主自留地与分给农奴的份地的比例往往是三与一或四与一之比，而农奴份地都是最差的土地，因而收获时农奴主要占全部土地收获物的65—85%^③，农奴收得的粮食往往不够养活一家老小更无从设想要他们扩大生产了。

耕种为官府支应差役的“差岗”地的农奴，他们要无偿的担负封建政府各种名目的差役（包括实物、劳役和货币）。兵役也由这些领地上的一部分农奴负担。

向地主领有份地的农奴支付的是劳役地租，他们要在封建领主自留地上耕种，称为“内差”。耕种“差岗”地的要交纳实物，劳役和货币混合地租，称为“外差”。“但实际上在一般农村里，这两种地租的剥削都不是单独存在，而大多是混在一起的。就是说，一户农奴既种有内差地因而要为领主出劳役，同时又种有外差地因而要给官府支应上述外差。特别是一般僧侣领主为了增加自营地的收入，往往给种外差地的农奴也增加了内差，更加重了他们的负担”^④。

在以上沉重的剥削下，农奴要生存下去就只有借债。在西藏大约有80%以上的农户不但负债，并且有数达万克（每克二十五斤）青稞的，负债历史有长达数十年到数百年之久的。蔡宗农奴罗桑饶登的祖父因家里人患病，牲畜死亡，被迫向藏政府借了五十克青稞。祖父、父亲两代拚着命干也没有还清，到罗桑饶登这一代，又过了二十多年，祖孙三代交出大量粮食，直到今年三月，五十克粮食不但没有还清，连本带利已经是一千六百克了。^⑤又据拉萨山北地区四个宗溪统计，共有658户农奴，其中有603户欠债，债务总数达一百二十六万一千零六十九克，他们共种土地只有一万四千六百七十二克，以平均产量五克计算，一年总产量是七万克，要想还清这笔债是根本不可能的^⑥。

此外，农奴主还可以把农奴连同庄园一起赠送给别人，也可以把农奴作为陪嫁的财产。农奴生下的子女，就象领主的财产和牲畜一样记入账簿里。农奴如果要离开土地，必须得到

①、② “人民日报”1959年4月30日载尼赫鲁4月27日在人民院发言。

③ 叶鲁、禾示：“西藏封建农奴制度的初步分析”，“民族研究”1959年3期15页。

④ 叶鲁、禾示：“西藏封建农奴制度的初步分析”“民族研究”1959年3期第17页。

⑤ “人民日报”，1959年5月8日第一版。

⑥ 叶鲁、禾示文，“民族研究”1959年第3期18页。

領主的“請准”。农奴私自逃亡，一旦被捉回来，就要处于酷刑。領主、管家对农奴具有生杀予夺大权，可以随意对农奴鞭笞拷打，甚至加以割鼻、挖眼、砍去四肢，凌迟处死。^①

这就是尼赫魯先生所說的“靜止的、沒有变化”的社会。在这里，我們很难想象：当一个农奴，他的收穫物被他的領主剝削了70%以上，并且强迫他們过着牛馬不如的生活的时候，他却心里認為农奴主是他利益的代表，而和他产生了一种共同所謂“感情”？我們也很难想象：当一个农奴，被他的主人挖掉心肝，剝去人皮的时候，却还是与他的主人亲密得要在他們之間“划一条界綫是困难的”^②？如果真是这样的话，那么世界上就没有什么光明与黑暗、善良与罪恶之分了。这一点，我們相信尼赫魯先生是会同意的，因为他在1989年就写过：“我們在现在的时代，看見了許多殘暴和不人道的事实，这些事实使許多人对現代文明的基础，发生了怀疑。在这时候，我們自然想到印度与中国……”^③当然，尼赫魯在这里主要是譴責帝国主义者所加諸印度和中国这两个古老国家的灾难。但愿尼赫魯先生能拿这样一个准则客觀地观察今天西藏存在的农奴社会，难道真的“要在上层封建分子和其他人之間划一条界綫是困难的，他們全都可能混在一起”^④嗎？

尼赫魯先生可能說我們不公正，因为他这番話主要是指在西藏发生了叛乱的情况下而言的。不过，我們認為首先弄清楚是个什么样的社会，弄清楚农奴与农奴主的階級对立情况，对于理解西藏叛乱的性質是会有帮助的。

适应作穷兇恶极的农奴制剝削，它有一个殘酷的政权机构，就是这次組織叛乱的原西藏地方政府。它长期利用印鑑、军队和法鞭酷殘地杀害藏族人民，藏族人民把这三种东西比作压在他們头上的三座山。西藏流行的諺語“官印大如斗，人民血汗流”。^⑤可以想見劳动人民对代表农奴主的反动政权多么痛恨！

早在西藏和平解放之日起，西藏劳动人民要求民主改革的心情就十分迫切。無論在喜馬拉雅山区、雅魯藏布江两岸或者是金沙江以西，人民解放軍工作队所到之处，农民背着农奴主向工作队傾訴他們牛馬不如的生活。許多地方的农奴用洁白的哈达卷着要求改革的信件送給当地的党組織或解放軍。中共江孜分工委就曾收到过十三封年楚河北岸农民联名写来的信。1956年4月，达賴和班禪在西藏自治区筹委会成立会上向西藏人民表示西藏必須进行民主改革，坚决要走社会主义道路。这个消息迅速傳到西藏各地，各地人民紛紛自动集会庆賀。4月25日，拉薩北部地区有六十五个农民联名写信給达賴喇嘛。信上說：“我們都是种地的农民，比任何人都焦急地盼望实行改革。我們听说西藏要实行改革，真不知道用什么話来形容心里的高兴。我們拥护改革，并且要求越快越好。”这六十五个农民还在信末按下了手印。^⑥

看来，广大劳动人民根本就不“担心可能会在改革的名义下对自己采取什么态度”，而是迫切希望“一个活跃的、迅速前进的社会”立即到来。如果尼赫魯真的同情西藏人民，难道还要对劳动者要求改革的愿望感到“遺憾”？

① “人民日报1” 1959年4月30日第七版。

②、③ 尼赫魯5月8日在人民院講話，見“人民日报”5月10日。

④ 尼赫魯：“印度与中国”見“尼赫魯自傳”。胡仲持等譯民國28年9月初版1頁。

⑤ “人民日报”1959年5月5日，宗子度：“西藏反动政权的印鑑，军队和法鞭”。

⑥ “人民日报”1959年5月8日第一版。

当然我們并不能要求任何人都与我們有“同一的語言”，更无法希望“型典的資產階級分子”去認真的同情受压迫的劳动人民，迁上这一类尖銳的社会問題，就只能讓那些先生們站在他們本階級的立場上去发言了。

但是尼赫魯先生却愿意管管別国的“閑事”，5月8日他在印度人民院的发言中談到：“如果一个社会已經存在了千百年——它可能已經不再有用，可是事实是——要鏟除它是一个十分痛苦过程。它可以慢慢地加以鏟除，它甚至可以迅速地然而是在一定程度合作情况下加以改变。但是，如果对那种社会采取任何一种强迫鏟除的办法，那就必定是痛苦的，無論它是好的社会还是坏的社会”。^①

在这里，尼赫魯先生实际上在指責我們在進行“强迫鏟除”，指責我們沒有“慢慢地”来，以至給农奴主帶來了“痛苦”，沒有取得农奴主們的“合作”等等。

西藏現存的落后的、黑暗的、殘酷的农奴制度，一定要改革，这是早在1951年5月中央与西藏地方政府簽訂的十七項協議中早就确定了的，至于何时改革，采取什么方法改革，那要根据西藏人民自己的要求，并与西藏領導人員协商来决定。^②后来中央鉴于西藏上层人士的思想情况，曾經允許西藏的改革可以放慢一些，讓原西藏地方政府和上层人士有一个充分考虑的时间，^③在1956年底宣布西藏民主改革在第二个五年計劃內不进行，也就是1962年以前不进行，至于1962年以后何时进行改革，要看当时的具体情况再作决定。^④就是这样，一直到叛乱发生时为止，西藏仍然保持着落后的封建領主农奴社会而沒有絲毫改变。

在党和中央正确的民族政策指导下，在西藏人民迫切要求改革和全国人民积极建設社会主义的形势下，西藏上层人士之中也出現了一些要求改革、贊成改革的人士。桑頗、才旺仁增就曾公开表示：“中央对于西藏的改革問題，一貫采取和平协商的办法。……我是个大地主出身，从小就繼承了祖傳的世家和产业。从前，我对自己这个地主家庭和地主身分还感到榮譽。近几年来，由于世界形势和祖国的大变化，我对这个地主家庭开始不滿意，也不愿再当地主了。随着西藏人民的愿望以及世界形势和祖国的变化发展，今天我完全贊同改革，贊同周总理在報告中所說的协商的方法来决定实行改革的时间、步驟和办法”。^⑤

从上面这些事实看来，西藏的民主改革，已經够“慢慢地”了。同时，在上、中层人士中也有相当的一部分人贊同改革，他們并沒感到改革会給他們帶來多大的“痛苦”，他們对改革抱“合作”的态度。而“处在水深火热中的西藏人民所担心的不是改革，他們担心的倒是中央人民政府过于迁就西藏的大农奴主，而一年又一年地拖延改革”。^⑥

除了广大西藏人民（包括上、中层爱国人士），剩下來的就只有一小撮頑固不化，里通

① 見“人民日报”1959年5月10日第三版。

② 見和平解放西藏協議第十一項：西藏地方政策应自动进行改革，人民提出改革要求时，得采取与西藏領導人員协商的方法解决之。

③ 周总理：“政府工作报告”，1959年4月19日“人民日报”。

④ 章魯：“任何反动势力都阻擋不了西藏人民的新生”見“紅旗”1959年9期

⑤ 見“人民日报”1959年4月21日第二版。

⑥ 人民日报編輯部“西藏的革命和尼赫魯的哲学”，“人民日报”1959年5月7日

外国的最反动的农奴主贵族了。他们始终敌视祖国、敌视西藏人民，反对社会改革，反对一切进步的象征，●叫嚣农奴制度是“最美妙、最神圣”的制度，要“永远不改”，最后终于走上公开武装叛乱的道路。

叛乱中，他们打着民族旗号和宗教旗号，劫持了达赖喇嘛，制造各种谣言欺骗和煽动群众，利用原西藏地方政府的“合法”权力，扩大反动的藏军，收编康巴叛匪，并得倒各种名目的外国援助。但是他们完全得不到西藏人民的支持，也未能取得更多的上、中层人士的赞助。叛乱发生后，不到三天时间，拉萨叛匪全部被肃清，4月8日，解放军挥师南下，不到十天，叛匪在国内主要巢穴——山南地区全部平定。可见尼赫鲁先生所谓“西藏暴乱的基础一定是强烈的民族主义情绪”是毫无根据的。我们认为“在各个不同的时期，有各个不同的阶级出现在斗争舞台上……因此民族问题……这要看它是那个阶级提出和在什么时候提出而定①”。因而尼赫鲁先生所谓“民族情绪”，就只能认为是西藏民族内部反动的农奴主阶级企图永远保持野蛮残酷的农奴制度的反动情绪。

如果说，西藏人民有着强烈的民族主义情绪，那这种民族主义从来就是与维护祖国统一，反抗帝国主义侵略的爱国主义密切结合的。1904年的全西藏人民抗英斗争，抗日战争时期三大寺喇嘛祈禱祖国抗战胜利，以及帝国主义分子柏尔在他的“西藏史”中写的“在农民中，吾等亦时时闻其盼望中国复来②”等等都是历史的真实。从近百年来帝国主义的侵略中，人民受尽了灾难，他们深深地懂得有一个强大统一的祖国，甚至比生命更重要。正因为是这样，不管西藏上层反动分子如何掩盖自己的罪行，装出一付代表西藏民族利益的样子，但人民眼睛雪亮，坚决跟着共产党和拥护中央人民政府平定叛乱，最后把西藏建设成为民主、社会主义的乐园。

尼赫鲁先生对民族纠纷、教派斗争是有一定看法的，他曾经说过：“教派主义的新发展实际上是主张建立一个自由、统一和民主的印度的人跟着那些在宗教外衣下面，企图保存自己的特殊利益的反动封建分子之间的政治斗争。各种宗教信仰的人这样信奉宗教和利用宗教，在我看来是很不幸的③”。这样的分析是对的，而事情的实质也只能是这样，但不幸的是尼赫鲁先生在对待西藏发生的叛乱，却唱着多么不同的调子。这就难怪印共议员古普塔在印度联邦院发言时质问尼赫鲁说：当一小批人受到教族主义者支配的时候，在印度也发生过教族暴动，“难道我们大家也把所有这些事情叫做民族起义吗④”？这样，尼赫鲁先生也就不能不陷于自相矛盾而不能自圆其说的境地。

最后，我们还应该严正的指出：西藏是我国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西藏内部进行与不进行改革，西藏反动分子叛乱和人民解放军平定内乱，所有一切，都是我国内政，用不着别人出主张，也不容许任何人干涉。至于某些资产阶级政治家们要表示“同情”或“遗憾”，

● 他们甚至连少先队的红领巾，喇嘛佩带毛主席像的纪念章也是仇视的。见人民日报4月15—31日。

① 斯大林：“马克思主义与民族殖民问题”第1页。

② 柏尔：“西藏史”第192页。

③ “尼赫鲁自传”，第695页。

④ “人民日报”1959年5月7日新华社新德里6日电。

那就讓他們去“同情”、“遺憾”吧！

西藏是我國不可分割的領土，西藏人民要走向新生。現在叛亂已基本平定，廣大勞動者已經開始了新的生活，真正的春天來到了西藏！

編 後 記

正当第四期人文学報将要付印的时候，人民解放軍平定西藏叛亂的消息傳來了，我們要借寫編後記的機會，來祝賀西藏的新生。

現在，差不多全世界一切反动派都在謾罵我們平定西藏叛亂，叫囂什麼“西藏獨立”、“民族起義”等等謬論。作為一期歷史專輯，我們完全有理由在卷首發表一篇反擊干涉者的專題論文。

“鄂東地區黨史調查總結”，是從思想收穫、業務收穫和工作中的經驗教訓三方面，來概括從去年十一月到今年五月一百多位師生在鄂東十一縣調查黨史的整個活動。對處理調查、勞動、學習三結合有一定的參考作用。

“第一次國內革命戰爭時期黃陂工人運動的高潮”和“黃岡農民運動的暴風驟雨”是從鄂東黨史資料彙編初稿中摘錄出的資料，材料比較真實，對搞現代史或湖北地方史的同志，有一定參考價值。

“抗日戰爭前漢口福新第五廠和申新第四廠的勞資關係和工人運動”也是一篇資料性的東西，材料比較系統、完整，可供搞經濟史，特別是搞棉紡史的同志們參考。

“羅田縣城關人民公社史初稿”共有約八萬字，現在只摘錄了其中一段，主要是談公社產生的原因和人民公社的優越性。

當前，亞洲、非洲和拉丁美洲的民族獨立運動日益高漲，已經成為埋葬帝國主義的一支巨大力量。為了使大家比較系統的了解拉丁美洲初期的工人組織與共產主義思想結相合前的一般情況，歷史系世界史教研組內幾位年輕的同志，翻譯了蘇聯史學家瓦·伊·叶爾莫拉耶夫的“第一批工人組織和馬克思主義小組在拉丁美洲各國的誕生”一文。

這期學報，是由歷史系主編的。編者毫無編輯經驗，時間也很倉促，問題一定很多，讀者多予指正。

編者 1659.5.8.